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OLLO SOLAR ENERGY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鉑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66)

二零一零年度業績公佈

摘要

本集團於本年度之收入達3,445,000,000港元，較去年之717,000,000港元大幅增加3.8倍。本年度溢利亦已自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127,000,000港元虧損轉虧為盈至1,191,000,000港元。有關改善乃主要來自太陽能業務。

本集團太陽能業務之收入由去年之315,000,000港元增加8.6倍至本年度之3,019,000,000港元，而本年度之溢利(公平值調整前)亦增加8.2倍自232,000,000港元大幅增加至2,145,000,000港元。

除掉一些較大非現金費用，本年度之溢利為1,737,000,000港元。這些非現金費用(包括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開支223,000,000港元及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323,000,000港元)。所有非現金項目對本集團之現金流影響有限，且毫不影響本集團之太陽能業務。

本集團獲Intertek Testing Services NA Inc. 根據UL 1703 平板型太陽能組件安全認證標準驗證，採用本集團技術製造之薄膜太陽能組件之最高穩定輸出功率已達致70瓦。按此基準，採用有關技術製造之薄膜太陽能組件之最高衰減後有效面積轉換效率已達致9.5%。

鑒於在研發方面不斷之努力與投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福建鉑陽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而可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本集團將繼續於二零一一年致力於多疊層非晶矽薄膜技術的開發和優化，本集團亦已展開微晶矽沉積系統製造、並將展開傳統晶矽太陽能設備改造及HIT之研發工作。

* 僅供識別

鉑陽太陽能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鉑陽太陽能」)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與去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3	3,444,673	717,442
銷售成本		(1,320,251)	(569,113)
毛利		2,124,422	148,329
其他收入及收益		141,656	6,100
分銷費用		(35,476)	(30,697)
行政費用		(459,013)	(126,273)
研發成本		(32,434)	(4,263)
出售附屬公司股權之淨收益／(虧損)		16,970	(83,187)
		1,756,125	(89,991)
財務費用	4	(223,088)	(22,403)
稅前溢利／(虧損)	5	1,533,037	(112,394)
所得稅務支出	6	(342,025)	(14,533)
本年度溢利／(虧損)		1,191,012	(126,927)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匯兌儲備：			
換算海外業務		27,097	(590)
出售附屬公司時撥回		299	(13,451)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27,396	(14,041)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1,218,408	(140,968)
應佔本年度溢利／(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1,184,697	(124,535)
非控股權益		6,315	(2,392)
		1,191,012	(126,927)
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1,222,073	(138,641)
非控股權益		(3,665)	(2,327)
		1,218,408	(140,968)
		港仙	港仙 (重列)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7		
基本		24.8	(4.6)
攤薄		8.7	(4.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重列)	二零零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55,369	125,887	188,685
預付土地租金		9,665	13,475	29,697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22,763	—	—
投資物業		—	30,000	—
商譽		7,915,318	7,915,318	—
無形資產		542,636	649,751	—
遞延稅項資產		16,434	6,686	9,196
非流動資產總額		<u>8,662,185</u>	<u>8,741,117</u>	<u>227,578</u>
流動資產				
預付土地租金		165	605	729
存貨		180,064	159,406	112,16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8	1,586,197	211,530	52,341
應收票據	9	3,629	3,574	2,486
按金及預付款項		165,460	12,143	5,206
按公平值列賬於損益之權益投資		—	3,806	—
已抵押存款		213,906	864	—
現金及銀行結存		890,880	153,637	51,770
流動資產總額		<u>3,040,301</u>	<u>545,565</u>	<u>224,70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490,178	55,085	24,431
應付票據		97,588	711	—
按金及應計費用		231,768	210,898	38,028
應付稅項		256,959	49,740	3,175
流動負債總額		<u>1,076,493</u>	<u>316,434</u>	<u>65,634</u>
流動資產淨額		<u>1,963,808</u>	<u>229,131</u>	<u>159,067</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0,625,993</u>	<u>8,970,248</u>	<u>386,645</u>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072,384	2,802,885	—
遞延稅項負債		147,755	120,061	4,008
非流動負債總額		<u>2,220,139</u>	<u>2,922,946</u>	<u>4,008</u>
資產淨額		<u>8,405,854</u>	<u>6,047,302</u>	<u>382,637</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0,721	11,532	39,726
儲備		8,277,262	5,856,813	342,911
		<u>8,297,983</u>	<u>5,868,345</u>	<u>382,637</u>
非控股權益		<u>107,871</u>	<u>178,957</u>	<u>—</u>
權益總額		<u>8,405,854</u>	<u>6,047,302</u>	<u>382,637</u>

財務報表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 編製基準

此等簡明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投資物業及按公平值列賬於損益之權益投資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除另有指明外,此等簡明財務報表乃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所有價值均調整至最接近千位數。

綜合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與本公司之財務報表的報告期間相同,並採用一致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由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綜合入賬,並繼續綜合入賬至該等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集團內公司間之結餘、交易、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所引致之未變現盈虧及股息均於綜合賬目時全數抵銷。

任何可能存在之不同會計政策已作出調整以使其一致。

附屬公司之虧損乃歸屬於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引致結餘為負數。

一間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發生變動(並未失去控制權),則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其撤銷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換算差額;及確認(i)所收代價之公平值、(ii)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賬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損。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份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屬適當)。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轉變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簡明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首次採納者之額外豁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股份支付款項之修訂 — 集團現金結算股份支付交易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之修訂 — 合資格對沖項目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 詮釋第17號	
包括於二零零八年十月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之修訂 — 計劃出售於附屬公司之控股權益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之修訂 — 釐定有關香港土地租賃之租期
香港詮釋第5號	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有期貸款之分類

除下文進一步闡釋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包括在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及香港詮釋第4號(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經修訂)之影響外，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簡明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

採納此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主要影響如下：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引入多項有關業務合併會計處理方法之變動，該等變動影響非控股權益之初步計量、交易成本之會計處理方法、或然代價及分階段達成之業務合併之初步確認及其後計量。該等改變將影響已確認商譽金額、發生收購期間呈報之業績及未來呈報之業績。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規定於附屬公司之所有權權益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入賬列為權益交易。因此，有關交易將不再產生商譽，亦不會產生盈虧。此外，該經修訂準則改變對附屬公司所產生之虧損及對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會計處理方法。隨後相應修訂涉及之準則(包括但不限於)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外幣匯率變動之影響、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之投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1號合營公司權益。

該等經修訂準則引入之變動須於日後應用，並將影響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後收購、失去控制權及與非控股權益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

(b) 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及香港詮釋第4號修訂本

於二零零九年五月頒佈之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載列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各項準則均各自設有過渡性條文。儘管採納部分修訂會導致會計政策變動，惟此等修訂對本集團並無重大財務影響。最適用於本集團之主要修訂詳情如下：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規定只有產生財務狀況表內已確認資產之開支方可分類為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刪除有關土地租賃分類之特定指引。因此，土地租賃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一般指引分類為經營或融資租賃。

香港詮釋第4號租賃 — 釐定有關香港土地租賃之租期之修訂乃根據包括於二零零九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修訂而修改。作出此項修訂後，香港詮釋第4號之範圍已擴大至涵蓋所有土地租賃，包括被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土地租賃。因此，該詮釋適用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入賬之所有物業租賃。

本集團於採納該等修訂後已重新評估其過往分類為經營租賃位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之租賃。於中國之租賃仍分類為經營租賃。由於與香港租賃有關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讓予

本集團，故於香港之租賃已由「預付土地租金」項下之經營租賃重新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之融資租賃。相應攤銷亦已重新分類為折舊。以上變動之影響概述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i>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i>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減少	(327)	(327)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	<u>327</u>	<u>327</u>
	<u>—</u>	<u>—</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預付土地租金減少，淨額	(13,457)	(13,620)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淨額	<u>13,457</u>	<u>13,620</u>
	<u>—</u>	<u>—</u>

於一月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預付土地租金減少，淨額		(14,366)
物業、廠房及設備增加，淨額		<u>14,366</u>
		<u>—</u>

由於追溯應用該等修訂導致綜合財務狀況表項目須予重列，故於二零零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受修訂影響之相關附註已於此等簡明財務報表內呈列。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其他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 以前年度調整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本公司收購 Apollo Precision Ltd. (「Apollo Precision」) 之全部已發行股本 (「收購事項」)。Apollo Precision 及其附屬公司 (統稱「Apollo 附屬集團」) 之主要業務為製造矽基薄膜太陽能光伏組件製造用設備及整套生產線。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在獨立專業估值師進一步審議及提供意見後，總購買代價之公平值及於收購事項完成日期已收購之資產淨額已經修訂，二零零九年之比較數字亦已經重列，猶如初步會計處理由收購事項完成日期起已經完成，概述如下：

本集團

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之影響：

增加／(減少)	本集團 如前呈報 千港元	往年調整 之影響 千港元	本集團 重列 千港元
銷售成本	566,337	2,776	569,113
行政費用	126,054	219	126,273
所得稅務支出	15,095	(562)	14,533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122,102	2,433	124,535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港仙)	4.5	0.1	4.6

對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

增加／(減少)	本集團 如前呈報 千港元	往年調整 之影響 千港元	本集團 重列 千港元
資產			
商譽	7,882,953	32,365	7,915,318
無形資產	435,441	214,310	649,751
存貨	225,742	(66,336)	159,406
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82,881	37,180	120,061
權益			
累計虧損	921	2,433	3,354
可換股債券之權益部分	3,886,118	145,592	4,031,710

3. 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根據向執行董事呈報以供彼等就分配資源至本集團業務部分及檢討該等部分表現作出決定之定期內部財務資料識別經營分類及編製分類資料。向執行董事呈報之內部財務資料內之業務部分乃按以下本集團主要產品及服務線釐定。

本集團已識別以下可呈報分類：

- 製造設備及組裝完備生產線 — 製造矽基薄膜太陽能光伏組件製造用設備及整套生產線；
- 玩具及模具 — 設計、生產及銷售玩具；生產模具銷售給顧客；
- 物業投資 — 租賃及投資物業；及
- 混合動力巴士配件 — 製造混合動力巴士配件

由於各產品及服務線需要不同資源以及市場推廣方法，故該等經營分類各自獨立管理。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用作呈報分類業績之計量政策與其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採用者相同，惟：

- 有關以股支付之開支
- 財務費用
- 所得稅
- 並非直接歸屬於任何經營分類之業務活動之企業收支

於達致經營分類之經營業績時均不包括在內。

該等經營分類乃根據分部表現監管及作出策略性決定。

本集團

	製造設備及 整套生產線		玩具及模具		物業投資		混合動力巴士配件		總計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可呈報分類收入	3,019,097	315,292	425,576	401,484	—	666	—	—	3,444,673	717,442
可呈報分類溢利/ (虧損)	<u>2,059,675</u>	<u>46,242</u>	<u>16,848</u>	<u>(4,370)</u>	<u>—</u>	<u>2,238</u>	<u>(4,068)</u>	<u>(3,196)</u>	<u>2,072,455</u>	<u>40,914</u>
其他資料										
無形資產攤銷	99,316	186,394	—	—	—	—	—	—	99,316	186,394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	—	312	606	—	—	—	—	312	606
壞賬收回	—	—	(88)	(1,027)	—	—	—	—	(88)	(1,027)
物業、廠房及設備 折舊	2,039	35	23,965	28,057	—	—	66	—	26,070	28,092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之虧損	—	—	309	1,406	—	—	—	—	309	1,406
出售無形資產之收益	(46,003)	—	—	—	—	—	—	—	(46,003)	—
轉讓部分技術知識之 收入	(85,897)	—	—	—	—	—	—	—	(85,897)	—
投資物業重估收益	—	—	—	—	—	(1,746)	—	—	—	(1,746)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	—	—	(3,605)	(4,972)	—	—	—	—	(3,605)	(4,972)

本集團經營分類資料與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呈列之本集團主要財務數字對賬如下：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可呈報分類收入	3,444,673	717,4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u>141,656</u>	<u>6,100</u>
本集團之收益	<u>3,586,329</u>	<u>723,542</u>
可呈報分類溢利	2,072,455	40,914
未分配企業收入	25,490	1,297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323,255)	(39,137)
未分配企業開支	(18,565)	(93,065)
財務費用	<u>(223,088)</u>	<u>(22,403)</u>
稅前溢利/(虧損)	<u>1,533,037</u>	<u>(112,394)</u>

地區資料

本集團來自外來客戶之收入及其非流動資產(遞延稅項資產除外)分為以下地區：

本集團

	來自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香港(註冊地)	—	666	4,920	52,843
中國	3,019,097	315,292	8,640,831	8,681,554
北美洲				
美國	130,721	103,509	—	34
加拿大	21,905	36,541	—	—
歐洲(主要包括英國、丹麥及意大利)	201,083	207,948	—	—
亞洲(主要包括日本及南韓)	17,172	14,902	—	—
其他地區(主要包括澳洲及新西蘭)	54,695	38,584	—	—
	<u>3,444,673</u>	<u>717,442</u>	<u>8,645,751</u>	<u>8,734,431</u>

客戶所在地乃根據提供服務或送達貨物之地點釐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乃根據資產之實際位置而釐定。

Apollo 附屬集團之業績

於二零零九年十一月，本集團收購 Apollo 附屬集團，該集團之主要業務為製造設備及整套生產線。下文載列 Apollo 附屬集團由收購事項日期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自製造設備及整套生產線之業績，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產生自收購事項之有關公平值調整：

由二零零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

	Apollo 附屬 集團之賬面值 千港元	附註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重列)	計入綜合 財務報表 千港元 (重列)
收入	315,292			315,292
銷售成本	(80,351)	(i)	(183,901)	(264,996)
		(ii)	(744)	
毛利	234,941			50,296
其他收入及收益	170			170
分銷費用	(35)			(35)
行政費用	(2,404)	(ii)	(719)	(3,123)
研發成本	(1,066)			(1,066)
可呈報分類溢利	<u>231,606</u>			<u>46,242</u>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Apollo 附屬 集團之賬面值 千港元	附註	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計入綜合 財務報表 千港元
收入	3,019,097			3,019,097
銷售成本	(932,946)	(i)	(62,436)	(1,015,580)
		(ii)	(20,198)	
毛利	2,086,151			2,003,51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32,484			132,484
分銷費用	(6,332)			(6,332)
行政費用	(37,724)	(ii)	(2,747)	(40,471)
研發成本	(29,523)			(29,523)
可呈報分類溢利	<u>2,145,056</u>			<u>2,059,675</u>

附註：

- (i) 調整指收購事項完成後確認 Apollo 附屬集團客戶合約之公平值，並於確認相關客戶合約收入後於銷售成本扣除。
- (ii) 調整指收購事項完成後確認公平值調整所導致無形資產之額外攤銷。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收入約2,310,366,000港元(二零零九年：315,292,000港元)乃來自製造設備及整套生產線分類向單一客戶進行銷售。

4. 財務費用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開支	222,804	22,376
銀行貸款利息	282	26
銀行透支利息	2	1
總額	<u>223,088</u>	<u>22,403</u>

5. 稅前溢利／(虧損)

本集團之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預付土地租金攤銷	312	606
核數師酬金	3,250	2,012
已售存貨成本	259,043	427,710
滯銷存貨撥備撥回	(3,605)	(4,9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6,070	28,092
權益結算購股權開支	323,255	39,13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	309	1,406
匯兌差異，淨額	(2,922)	826
經營租賃之最低租金		
土地及樓宇	5,463	1,708
設備	344	—
研發成本	32,434	4,263
無形資產攤銷總額	113,339	188,112
減：資本化至存貨、合約成本及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023)	(1,718)
於損益確認之無形資產攤銷	<u>99,316</u>	<u>186,394</u>

6.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年內產生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 (二零零九年：16.5%) 計算。其他地方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司法地區實行之稅率計算。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即期稅項：		
— 香港		
本年度所得稅務支出	350	1,6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847)	(1,144)
	(497)	525
— 中國		
本年度所得稅務支出	329,926	57,091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166	—
	330,092	57,091
遞延稅項支出／(收入)		
本年度	58,552	(43,083)
因稅率變動引致	(46,122)	—
	12,430	(43,083)
本年度稅務支出總額	<u>342,025</u>	<u>14,533</u>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虧損)乃根據下列項目計算：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重列)
盈利／(虧損)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虧損)	1,184,697	(124,535)
可換股債券之估算利息開支	<u>222,804</u>	—
用以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溢利／(虧損)	<u>1,407,501</u>	<u>(124,535)</u>

	股份數目	
	二零一零年 千股	二零零九年 千股
股份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4,786,696	2,698,928
攤薄影響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年內視作行使所有未行使購股權而假設無償發行	244,290	—
視作悉數兌換可換股債券	11,214,038	—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245,024</u>	<u>2,698,928</u>

用作計算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已就該年內進行之股份拆細作出調整。

由於該年內未行使購股權及可換股債券對所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具反攤薄影響，故並無就攤薄對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呈報之每股基本虧損作出調整。

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之玩具業務一般給予其貿易客戶0至90天信貸期。就本集團之製造設備及整套生產線業務而言，貿易應收款項乃根據有關合約之條款結算。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淨額以發票日期或有關合約所訂明之付款條款作出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30天	19,701	113,908
31 — 60天	4,456	11,290
61 — 90天	5,891	7,525
90天以上	102,661	1,731
貿易應收款項 — 淨額	132,709	134,454
應收合約工程客戶款項總額	1,422,428	—
其他應收款項	31,060	77,076
	<u>1,586,197</u>	<u>211,530</u>

由於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自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款項之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9. 應收票據

於報告期末尚未償還之本集團應收票據以發票日期作出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30天	206	863
31 — 60天	1,410	2,341
61 — 90天	1,347	—
90天以上	666	370
	<u>3,629</u>	<u>3,574</u>

由於應收票據自開始起計於短期內到期，故本公司董事認為其公平值與其賬面值並無重大差異。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獲其供應商給予介乎0至60天信貸期。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以發票日期作出之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二零零九年 千港元
0 — 30天	116,047	20,617
31 — 60天	6,890	10,442
61 — 90天	4,509	2,467
90天以上	2,787	1,748
	<u>130,233</u>	<u>35,274</u>
其他應付款項	<u>359,945</u>	<u>19,811</u>
	<u>490,178</u>	<u>55,085</u>

所有金額為短期，因此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之賬面值被視為其公平值之合理約數。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及中期股息(二零零九年：無)。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年內，鉑陽太陽能成功轉虧為盈，太陽能業務成為主要收入和盈利來源。

本集團之年度收入為3,444,673,000港元，較去年717,442,000港元大幅增加3.8倍。增加主要由於太陽能業務之年度收入由去年315,292,000港元增加8.6倍至3,019,097,000港元。

本年度之毛利率為62%，較去年之毛利率21%大幅增加2倍。毛利率之增加乃由於太陽能業務毛利率較高和出售毛利率較低之附屬公司所致。

本年度之溢利約為1,191,012,000港元(二零零九年(重列)：虧損126,927,000港元)。每股基本盈利為24.8港仙(二零零九年(重列)：虧損4.6港仙)。年內鉑陽太陽能轉虧為盈主要由於太陽能業務溢利(公平值調整前)大幅增加，由去年231,606,000港元增加至2,145,056,000港元，此外，玩具業務也於年內轉虧為盈，錄得約16,848,000港元之溢利。

業務回顧

1. 大規模研發(「研發」)投入繼續保持薄膜技術全球領先地位

本集團素來重視研發。年內，本集團於研發方面取得驕人的成績，為本集團的專業研發團隊帶來肯定。研發團隊亦由二零零九年年底的37人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年底的42人。

在技術研發上，鉑陽太陽能擁有由多位世界權威薄膜太陽能專家，半導體材料專家，射頻控制專家組成的科學家團隊。集團研發團隊通過對新材料，特別是矽鍍沉積技術的突破，使得大規模化量產生產線產出之太陽能組件轉換效率達到世界領先水平。同時通過在大規模量產生產線上的試驗獲得寶貴的控制參數，加速新技術的完善應用。集團亦通過合理安排資源同時開展短期、中期、和長期項目的研發，涉及材料工藝，設備工藝，製造工藝等各方面，以保障技術的領先性和及時性，並使集團在競爭中始終處於優勢地位，獲得良好回報。

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本集團宣佈成功設計及開發出一條非晶矽／非晶矽鍺雙結薄膜光伏組件製造用大規模生產線，該生產技術製造之光伏組件之衰減後轉換效率約為8%，較採用本集團過往技術生產之非晶矽／非晶矽(a-Si/a-Si)雙結薄膜光伏組件之衰減後轉換效率約6.5%-7%顯著提升。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集團獲Intertek Testing Services NA Inc. 根據UL 1703 平板型太陽能組件安全認證標準驗證，採用本集團技術製造之薄膜太陽能組件之最高穩定輸出功率已達致70瓦。按此基準，採用有關技術製造之薄膜太陽能組件之最高衰減後有效面積轉換效率已達致9.5%。採用非晶矽／矽鍺合金／矽鍺合金三疊層新技術之組件生產線將在二零一一年內交付客戶使用。鉑陽太陽能在短時間內取得如此令人鼓舞的研發成果，全賴本集團專業研發團隊的不懈努力和良好的運行管理。

鑒於在研發方面不斷之努力與投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福建鉑陽精工設備有限公司(「福建鉑陽」)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因而可自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起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

2. 訂單不斷 成功拓展海外市場

自進軍太陽能業務後，鉑陽太陽能的技術研發獲肯定，並擁有優秀設備質素及按時交貨的保證，而本集團的銷售團隊亦屢創佳績，除成功取得漢能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漢能」)巨額訂單外，還獲得多張來自國內外的訂單，為本集團帶來可觀收入並擴大業務版圖。

二零一零年二月，福建鉑陽成功與河南保綠能源有限公司訂立銷售及服務合約，總合約金額為人民幣579,700,000元。本集團已於二零一零年完成100兆瓦之非晶矽／矽鍺合金薄膜太陽能光伏電池自動綜合生產系統設備之交付，在客戶和我方工程技術人員的共同努力下，如期完成安裝調試，第一批薄膜組件亦已於九月產出。

年內，本集團亦欣然宣佈，與現今國內最大規模民營清潔能源企業之一的漢能簽訂銷售合約，售出總合約金額為25.5億美元(相等於約198.4億港元)之薄膜太陽能光伏組件生產系統設備，並引進漢能(在完成認購股份後)為本集團之策略性投資者及主要股東之一。於二零一零年年底，本集團已交付設備至漢能位於四川雙流等的4個項目地點。

在鞏固國內市場的同時，本集團亦積極拓展海外市場，並就此成立了一個由豐富經驗的工程師及銷售、財務和法律專業人員組成的環球市場銷售團隊，在集團統籌下有效開展海外市場推廣工作。在此團隊成立後，本集團迅即與一家越南企業簽訂一份總值3,300萬美元(相等於約2.57億港元)的銷售與技術許可合約。此銷售合約標誌著鉑陽太陽能組件生產整線解決方案正式邁步進入國際市場，成為少數能為海外客戶提供整線生產設備的中國供應商，亦代表集團的領先技術及極具價格優勢的高性價比技術受到國際市場的認同和接受。

3. 擴大營業規模產能大大提升

回顧期內，本集團積極擴大營業規模，以滿足巨額訂單生產安裝需求及應付未來業務發展所需。年內，本集團員工總數目由去年年底的約2,900人提升至約4,000人，當中包括太陽能業務為263人，玩具和其它業務3,770人。太陽能業務員工包括生產部42人(二零零九年：32人)、客戶支援部86人(二零零九年：9人)、研發部42人(二零零九年：37人)及其他部門員工約93人(二零零九年：約41人)。另外，本集團位於香港新界沙田的新辦公室及北京的新廠房已於十一月及十月正式啟用，二者的建築面積分別為125平方米及4,872平方米。

隨著營業規模之擴展，本集團的產能亦得以提升，充分顯示本集團於太陽能行業作長線發展之決心。

4. 建立強大供應商體系

一直以來，本集團之主要配件及設備均採購自世界知名的供應商。為確保產品之質量，本集團於年內成功建立一個完善而強大的供應鏈管理體系。目前供應商包括全球設備大型製造商300餘家，關鍵設備供應商與我們建立了長期的戰略夥伴關係，其中包括世界著名真空設備製造商北儒精密股份有限公司，世界著名激光設備製造領導者德

商羅芬激光技術(上海)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大族激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乾泵、機械泵製造商Edwards Limited，以及電源製造商萬機儀器(上海)有限公司，本集團已成為以上所有供應商的主要客戶之一。憑藉本集團與各供應商的友好戰略關係以及供應鏈管理體系之建立，本集團對最新型、優質零部件之供應及成本控制均充滿信心。

5. 完善客戶服務支持體系

在客戶服務方面，本集團年內擴大原有的服務網絡，按客戶的需求已將客戶服務點由上年的2個增加至二零一零年年底的6個，服務範圍之廣已遍及中國南北，工程技術人員及售後服務專員數目從9人增加至86人，為客戶提供最便捷高效的服務，同時也不斷增加公司的附加效益。

6. 玩具業務有限發展

由於全球經濟逐漸復甦，本集團之玩具業務於期內轉虧為盈，營業額由去年度的401,484,000港元上升6%至425,576,000港元。然而，受制於本身的業務性質，加上近年中國全面性最低工資續年大幅度提高，工人流動性大，人民幣的兌價不斷上升及原料價格包括塑膠原料及鋅合金的價格持續上揚等製造成本上漲不利因素的影響，全球玩具市場的增長預期持續放緩，預計短期內難有突破。

展望

本集團深信，要保持在太陽能市場上的領先地位，必須掌握最尖端的科技。因此，本集團將一如既往，繼續投放大量資源於技術研發方面，包括計劃增加大量研發資金及聘請研發人員，以充實本集團研發團隊的實力，致力於二零一一年內將本集團產品生產之薄膜太陽能電池的轉換效率提升至10%以上。本集團將繼續於二零一一年致力於多疊層非晶矽薄膜技術的開發和優化，本集團亦已展開微晶矽沉積系統製造、並將展開傳統晶矽太陽能設備改造及異質結矽基太陽能電池(HIT)之研發工作。另外，本集團亦將與部分主要供應商合作研發，以降低設備製造成本及掌握技術要訣。未來，本集團將憑藉現有的技術優勢，開拓其他與太陽能行業有關的業務，以增加本集團的收入來源。

在客戶服務方面，本集團將擴大現有的服務網絡，目標客戶服務網絡將根據客戶需求設定，涵蓋地點可遍及全中國。並將按比例增加工程技術人員及售後服務專員數目。

於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將致力鞏固現有客戶群，保證依期完成訂單，同時積極提升產能，以應付市場需求。本集團相信，中國乃現時世界上最具潛力的太陽能市場之一。未來，作為薄膜太陽能設備整線解決方案領先供應商，本集團將以發展國內及亞太區市場為重點，用先進的技術和成本的優勢擴展市場規模。

本集團資金充裕，相信未來一年亦能保持增長。除將資金用於技術研發及業務拓展上，本集團亦將回饋予股東，望能與各位共同分享本集團的成果。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銀行借貸(二零零九年：無)，而現金及銀行結存約為890,880,000港元(二零零九年：約153,637,000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本借貸比率(借貸總額(不包括可轉換債券)除以股東權益)為0%(二零零九年：0%)。

庫務政策及匯兌及其他風險

本集團之貨幣交易及存款繼續以美元、人民幣及港元結算。本集團預期匯率波動風險並不重大，故並無進行任何對沖活動。

資產質押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任何租賃土地及樓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值為20,265,000港元之租賃土地及樓宇已予質押，作為銀行融資55,200,000港元之抵押。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該融資額並沒有被提取。

員工

年內，本集團僱員之平均數目約為4,400人(二零零九年：3,800人)，其中650人(二零零九年：570人)為辦公室行政人員。

本集團根據個別人員表現及全集團表現而向若干僱員發放花紅。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購回並註銷180,700,000股本公司股份。購回之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購回股份 數目 千股	每股價格		已付總價格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一零年一月	25,900	1.12	1.02	27,548
二零一零年二月	119,700	1.09	0.89	121,928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	23,100	0.69	0.58	14,905
二零一零年十二月	12,000	0.65	0.61	7,460

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就本公司董事的證券交易活動採納一套不低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訂標準之行為守則(「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標準守則之所訂標準及本公司就本公司董事的證券交易活動所採納之行為守則。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審閱賬目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現時之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並批准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擬於二零一一年五月十六日(星期一)舉行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候登載並發送予股東。

於聯交所網站登載年報

載有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之本公司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apollosolar.com.hk)登載。

代表董事會

主席

Frank Mingfang Dai

香港，二零一一年三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 *Frank Mingfang Dai* 先生(主席)、李廣民先生、徐國俊先生(行政總裁)及彭立斌先生；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江哲生先生、謝伯陽先生及蘇昌鵬先生。